

济宁高新区管委会公报

2021年第9期

(总第45期)

主管主办：济宁高新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2021年10月9日出版

目 录

【 管委会文件 】

印发《关于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济高新管发〔2021〕7号)1

【 大事记 】9

济宁高新区管委会

印发《关于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济高新管发〔2021〕7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单位，各驻区单位，区属各国有企业：

《关于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已经管委会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宁高新区管委会

2021年9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现代农
业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是乡村
产业振兴的骨干力量，事关农业
增效、农民增收和乡村振兴。为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步伐，
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
展，充分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在产业发展及带农增收方面的作
用，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以下措

施。

一、提升整区推进力度

（一）抓好新型农业经营主
体培育。培育一批农业龙头企业、
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高
素质乡村人才。力争到2024年
底，全区培育市级以上农业产业
化龙头企业15家、农民合作社示
范社10个、家庭农场示范场1

家。对主导产业突出、规模效益显著、产业链条健全、综合竞争力强的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给予财政支持。〔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二）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提升推进试点。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抓好农民合作社质量提升推进试点、家庭农场高质量发展推进试点、社会化服务体制机制创新试点，指导各街道总结试点经验，开展宣传推广活动。对于成功创建市级以上试点任务的，在财政支持等方面给予倾斜。〔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经济发展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三）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名录库管理制度。按照全省新

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化管理平台管理办法，将区级以上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和社会化服务组织录入名录系统，实行动态管理。做好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家庭农场示范场的监测和规范提升，耐心引导空壳社自觉注销，强化指导扶持服务工作，切实做好扶持一批、注销一批。〔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四）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队伍建设。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体系，加大辅导员队伍建设力度，做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辅导员的选派、培训，力争实现对区级以上新型农业经营示范主体“一对一”辅导，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

展。〔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科技创新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各街道办事处分头落实〕

二、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发展

（一）提升农业生产标准化水平。按照市级要求，积极开展“百千万”农业基地培育相关工作。开展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工作，积极参与产地环境、品种种质、产品加工、包装标识等关键环节标准的制订修订，积极参与国家级、省级行业标准修订。〔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各街道等分头落实〕

（二）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市场化水平。树立市场意识和品牌意识，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和登记。提升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者信息化应用技能，应用农业物联网和电子商务平台，通过发展互联网云农场等模式，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化建设。支持入围“济宁礼飨”品牌产品目录、山东省知名农产品企业品牌目录等农产品品牌开展品牌建设。〔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经济发展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三）提高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国际化水平。充分发挥农产品进出口企业的引领作用，带动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向外向型经营主体转型，开展国际化经营，扩大农产品进出口。支持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与生产型外贸企业合作，促进出口农产品向精深加工转变，提

高出口农产品科技含量和附加值,增强农产品出口国际竞争力。

〔牵头单位:经济发展局、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四)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合合作。扶持对农作用突出、综合竞争力强、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国家、省级示范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引导家庭农场、合作社围绕区域内特色优势产业,组建合作社联合社,重点扶持1-2家合作社联合社,打造规模大、效益好、竞争力强的农产品品牌。支持建立区域性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试点。〔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五)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创建活动。充分发挥示范主体发展现代农业的示范引领作用

用,每年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示范创建活动,推荐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从市级以上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中,推荐2家带农增收能力强的优秀主体参与全市通报表扬。按照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中关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部分的要求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行扶持。〔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经济发展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三、加大金融支农力度

(一)实施金融助推乡村振兴百千工程。筛选不少于2家农业产业龙头企业、2家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6名乡村好青年参与全市“百千工程”支农惠农工作,采取“优先评估、优先授信、优先贷款、降低门槛、

简化程序"方式，对所有入选“百千工程”的主体开展批量预审；担保机构可对“百千工程"项目弱化反担保条件，与银行机构采取不现场尽调或同步现场尽调、同步审批的模式提高效率；银行机构对“百千工程”主体全面推行“线上+线下”服务模式，推动办贷流程“一次办好”。〔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党政办公室、财政金融局等〕

（二）推广“按揭农业"模式。推广“企业融资+建设基地+提供技术服务-社区公司和农户按揭经营-企业回购+实现利益再分配”的运作模式，建立工作专班，依托国有运营公司、确定试点产业、成立产业基金，引导龙头企业与农户结成利益共生体，形成“企业融资、企业投资"为主的建设运营方式，有效解决农户融资

难题，实现金融资本的精准投放、高效利用、良性循环。〔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经济发展局等，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三）创新惠农信贷产品。积极参与市级定期举办的政金企交流活动，支持金融机构研发惠农融资新产品，探索按揭农业贷、创业担保贷、财信担保贷等多种信贷服务。开展银行机构服务乡村振兴评价，定期汇总梳理各银行机构涉农贷款投放情况，让金融惠农在短时间内迸发出“高新效应”。不断加强对涉农贷款的政策支持力度，对符合条件的家庭农场、合作社原则上提供最高300万元的优惠政策贷款，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原则上提供最高1000万元的优惠政策贷款，按照银行最新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

率（LPR）的50%给予利息补贴和全额担保费补贴。〔牵头单位：财政金融局、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党工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等〕

（四）强化政策性担保。完善政策担保体系，建立风险补偿机制。充分利用国家担保基金、省再担保分险政策红利，在锁定担保代偿率上限的前提下，对符合银行放款条件的“小微三农”客户实施无资产抵质押措施，应贷尽贷、应担尽担。加快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等活动，2021年新增农业信贷担保贷款超过2200万元，对符合农业信贷担保“双控”范围的政策性业务，进行全额担保费补贴。释放流转土地经营权、林权等农村产权抵押担保权能，探索农民住房财产权、仓储粮食等经济作物、农机设备、农业厂房、果蔬大棚

等担保融资途径。〔牵头单位：财政金融局、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等〕

四、落实各项支持政策

（一）积极推进适度规模经营。依托山东农村产权交易中心，搭建农村产权流转交易平台，为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土地流转合同的签订鉴证服务、经营权、股权质押登记备案等服务。积极引导农户自愿开展土地流转，对新增流转面积100亩以上且通过平台交易的，可给予受让主体每亩不高于100元的一次性奖励。〔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各街道办事处分头落实〕

（二）保障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合理用地需求。通过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等方式，支持新型农业经

营主体发展。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兴建的为生产服务的看护房、检验检疫监测、病虫害防控、农业灌溉、农资农机具存放场所等，以及与生产农产品直接关联的烘干晾晒、分拣包装、保鲜存储、积肥等辅助设施用地，与养殖生产直接关联的废弃物处理、检验检疫、消洗转运、冷藏存储及必要的管理用房等设施用地，在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前提下，按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可以使用一般耕地，不需落实占补平衡。设施农业用地不再使用的，必须恢复原用途。〔责任单位：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等〕

（三）加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人才培养。积极组织参加全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通过高素质农民培训、农民通过弹性学制参加中等职业教育试

点、专题培训等方式，用2-3年时间将区级以上新型农业经营示范主体辅导员和经营管理者轮训一遍。实施青年主体带头人培育计划，择优选派青年农场主、农民合作社理事长、社会化服务组织负责人等主体带头人，积极参与全市举办的高级研修班。〔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各街道办事处等分头落实〕

（四）健全农业保险体系。加大农业保险宣传力度，做好政策性农业保险的指导服务，构建多层次的农业保险体系，逐步实现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力争到2022年，小麦、玉米、大豆3大主要农作物农业保险覆盖率达到80%以上。创新拓展保险产品，继续开展特色种植业巨灾保险和大豆收入保险，紧密围绕农业产业发展过程中的重点、难

点和风险点，开发与政策性农险互补的商业性农险等，同时充分运用科技手段构建数字化农险经营管理体系。〔牵头单位：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财政金融局等〕

本措施自 2021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由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城乡统筹发展）负责解释，同等政策只享受一次。区直有关部门根据本措施规定，制定具体的落实方案。

高新区管委会大事记

2021年9月

1日 中南高科产业集团副总裁山东区域总经理李一博一行来高新区就中南高科济宁智汇科创产业园项目合作事宜进行洽谈交流。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出席。区管委会副主任、投资促进局局长徐廷福，区有关部门单位、创新谷发展集团负责人参加。

3日 高新区召开城市运行管理考核推进会。区党工委委员、城运管委副主任、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蔡新国出席会议并讲话。

6日 济宁海达行知学校2021-2022学年开学典礼举行。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出席。市区有关部门单位、街道负责人参加。

7日 兖州区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翠玲带领考察组来高新区王因街道后岗村，考察交流民族团结进步先进经验和先进做法。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陪同。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专题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副书记鹿洪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区领导李征、车莉莉、刘伟宏、蔡新国、赵鲁，有关部门单位、园区、各街道负责人参加。

8日 全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现场推进会在高新区召开。济宁高新区、邹城市相关部门及相关机构负责人作了典型经验介绍及交流发言。省、市卫健委相关负责人及各县市区相关负责人参加。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读书班开班。市委党史教育巡回指导组县市区一组组长、市人大常委会、市委宣传部二级巡视员孙爱民到会指导。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作开班动员并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为学员讲专题党课。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主持。市委党史学习教育巡回指导组成员；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班子成员；区直各部门单位班子成员，人大工作室副主任、政协工作室副主任、总经济师，各街道班子成员，区属国有公司班子成员；区党工委管理的全体干部；区党工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全体成员参加。

9日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读书班党员干部网

络媒介素养专题讲座举行。区管委会副主任、投资促进局局长徐廷福主持。

△济宁市“新侨创新创业基地”授牌仪式在高新区举行。市侨联党组书记、主席王新颜，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并共同为“济宁市新侨创新创业基地”揭牌。

△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现场督导解决辖区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发现问题整改。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楚智华参加活动。区相关部门和街道负责人参加。

△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张连三带领调研组，来高新区就“医养健康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市、区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读书班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专题报

报告会举行。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主持。济宁干部政德教育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李敬学应邀作了题为《光辉的历程》专题辅导报告。区有关领导，区直各部门单位班子成员，各街道班子成员，区属国有公司班子成员；区党工委管理的全体干部；区党工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全体成员参加。

10日 全区办公室（综合处）系统工作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出席会议并讲话。

△济宁高新区庆祝教师节座谈会召开。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会议并讲话。

△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到济宁孔子国际学校、蓼河新城外国语学校走访慰问教职员工，向广大教育工作者们致以节日的祝福和亲切的问候，感谢他们为全区

教育事业发展作出的积极贡献。

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陪同。

13日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2021年第8次集体学习。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员参加。

△济宁高新区2021年第24次党工委会议召开。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员参加会议。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14日 济宁高新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出席会议并讲话。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企业负责人参加会议。

15日 启迪控股董事长助

理、启迪应急科技集团董事兼总裁伍子牛一行到济宁高新区参观考察。市高端装备招商专班主任王建华、区管委会副主任刘一璘陪同。市高端装备招商专班、区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部分企业代表参加。

16日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第二期专题读书班结业式举行。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出席活动并讲话。

17日 山东公用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与济宁高新公用事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签约仪式举行。区党工委委员、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蔡新国出席。

△济宁高新区高端装备、医养健康产业链党建联盟成立大会召开。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会议并讲话。

△市政府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举行战略合作洽谈会，双方就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商用车制造、平台合作等进行了深入交流。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林红玉出席会议并致辞，市委副书记、市长于永生主持，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马云双致辞。副市长张胜明、王宏伟，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参加。区领导楚智华、赵鲁、徐廷福参加活动。

18日 中国民族报社社长李晓东来济宁高新区调研民族工作。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民族宗教局局长王政，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陪同。

△济宁高新区党工委扩大会议召开。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员、副调研员参加。区党工委副书记鹿洪

超安排部署了经济运行、综合考核和安全生产等近期重点工作。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济宁高新区召开疫情防控工作推进会议。区管委会二级调研员王培华，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刘伟宏出席会议。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23日 济宁高新区防汛工作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副书记鹿洪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区管委会副主任、投资促进局局长徐廷福参加。区有关部门、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24日 济宁高新区重点项目挂图作战三季度现场观摩评比会召开。区管委会二级调研员、挂图作战总指挥部副总指挥、推进保障办公室主任王培华参加。

△济宁高新区第26次党工

委扩大会议召开。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员、副调研员参加。区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负责人参加。

△全市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现场观摩组来济宁高新区观摩。区党工委委员、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蔡新国参加。

26日 济宁高新区党政办公室考核指标及排名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参加。

27日 聊城市考察组一行来济宁高新区考察学习外贸进出口、科技创新等方面的经验做法。

28日 济宁国际高端装备产业城专题推进会议暨济宁高新产业发展集团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委员、财政金融局局长吴勇参加。区有关部

门、单位，园区、企业负责人参加。

△济宁高新区经济运行分析调度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楚智华出席会议并讲话。

△市委副秘书长、市总指挥部推进保障办专职副主任陈慷带领观摩组来高新区现场观摩。区党工委委员、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局长蔡新国，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陪同。

29日 济宁高新区全员核酸检测专项演练在柳行街道绿色家园社区广场举行。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部长刘伟宏出席活动。区直相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分管负责人参加。

△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中试基地济宁创新服务中心、济宁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揭牌暨合作项目签约仪式在济宁高新

区举行。齐鲁工业大学（山东省科学院）党委副书记刘永波出席活动并致辞，济宁市政府副市长张胜明，济宁市科技局局长李斌，济宁市人才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杨志国出席活动。区党工委副书记鹿洪超出席活动并致辞。区管委会副主任、科技创新局局长罗会涛主持揭牌和签约仪式。市有关部门、单位负责人，区领导刘伟宏、赵鲁、徐廷福出席活动，区有关部门、单位、40余家重点企业负责人参加。

△济宁高新区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召开。区党工委委员、财政金融局局长吴勇，区管委会副主任、科技创新局局长罗会涛出席。

△济宁高新区全员核酸检测专项演练在柳行街道绿色家园社区广场举行。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活动并讲

话。区直相关部门、各街道办事处分管负责人参加。

30日 济宁高新区2021年群众满意度调查提升攻坚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推进会召开。区党工委委员、党政办公室主任赵鲁主持会议并讲话。

△济宁高新区举行党员集中宣誓活动，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活动并领誓。全区2021年下半年新发展党员，区直部门单位、驻区单位党员代表，高端装备、医养健康产业链党建联盟成员单位党员代表等150余人参加活动。

△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暨农村厕所革命问题摸排整改会议举行。区党工委副书记鹿洪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委员、组织部部长刘伟宏出席。

△济宁高新区2021年第28

次党工委会议召开。区党工委书记刘章箭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党工委、管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调研员、副调研员；有关部门单位，各街道负责人参加会议。

△近日，济宁金科党群服务中心开放暨医养健康产业链党建联盟挂牌仪式举行。